



□ 储 震

案 例

每年的高考、中考“升学季”，都是社会关注和讨论教育话题的高峰之时，同时也是各种“升学宴”此起彼伏大行其道之时，是隐形变异“四风”问题易发高发之时。近日，各地纪检监察机关紧盯高考、中考结束后的时间节点，发布纪律提醒，严禁党员干部借“升学宴”收受礼品、礼金、消费卡以及微信红包等电子礼金、礼券，亮明纪法红线。湖南常德市纪委对4起党员干部违规操办“升学宴”典型案例进行了通报，其中4人均受到党的纪律处分，违规收受的礼金全部退还。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此前公布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统计表显示，5月全国共查处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问题1681起，占享乐主义、奢靡之风问题的41.4%，居于首位。从纪律提醒、案例通报和查处统计中，可以再一次感受到党的纪检监察机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坚决持久，同时也再一次感受到违规收受礼品礼金等不正之风的反复性与顽固性，反弹回潮的风险犹存，必须高度警惕，防患于未然。



中国人向来重视寒窗苦读后迎来的金榜题名，把它视为人生四大喜事之一，老师要向学生祝贺，家长要分享喜悦，师友亲朋围坐一桌举杯相庆也就顺理成章，成为再自然不过的事情。然而，对于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来说，如何办宴、怎样庆祝，则大有文章，不能任其自然、随性而为。一旦出了格、离了谱、过了界，“升学宴”就会变了味。从现实来看，有的“升学宴”已经在操办的过程中走形变样，其含义和形式远远超出了分享喜悦的范畴，有的甚至成为“敛财”“奢靡”“腐败”的载体，使“升学宴”成了“红包宴”“腐败宴”。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消费卡和有价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第九十一条规定：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在社会上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处分；借机敛财或者有其他侵犯国家、集体和人民利益行为的，从重或者加重处分，直至开除党籍。很多地方也针对“升学宴”专门发出通知，并以提倡议、发短信、提醒谈话、签署承诺书等方式提醒党员干部遵守纪律规定。从这些规定和举措中不难看出，以“升学宴”为名借机敛财是党的纪律绝不容许的。

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党

委、纪委认真贯彻中央和中央纪委会决策部署，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行为的执纪审查力度不断加大，党员干部违规操办“升学宴”的行为明显收敛，但一些规避组织监督、“耍花招”违规操办的情况仍然存在。究其原因，一是有的党员干部思想认识不到位，认为礼尚往来属于人之常情，办个“升学宴”没什么大不了，因而重情轻纪，情大于纪。二是有的党员干部受不良传统文化影响，总觉得不办个“升学宴”会有失脸面，被亲戚朋友指责抱怨，因而相互攀比，大肆铺张。三是有的党员干部无视党的纪律要求，明知不可为却依然我行我素，因而以身试法、顶风违纪。四是有的单位党组织没有切实肩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对党员干部教育不力、监管不严，措施流于形式，因而变相违规、心存侥幸。“升学宴”的违规操办，将本来纯朴的师生情、温暖的亲友情异化为觥筹交错的大吃大喝、满桌狼藉的铺张浪费，将清爽的同志关系、规矩的上下级关系物欲化、庸俗化，使情意变成了“生意”，心意变成了“交易”，不仅败坏了社会风气，也严重损坏了党的形象。

事实上，“宴”从来都不是分享升学喜悦的最好表达，更不是唯一的表达。升学之喜源于“学无止境，勤则可达；志存高远，恒亦能成”。师恩铭记源于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在当代的良好坚守。庆祝升学、致谢恩师，主要还是精神层面的表达。一张亲手制作的贺卡，一声温暖人心的祝福，一个深深的鞠躬，充满了温度和敬意，显示了无限的欢心与感激。与“宴”相比，这份表达

无疑更加纯粹、更加深沉、更加美好，令人回味无穷。党员干部是中国共产党这个先进政治组织中的一员，是党的先进思想、价值观念的信奉者与践行者，相比于一般社会成员，理应具有更好的思想品质和更高的道德觉悟，对社会和周边人产生积极的示范和带动作用。因此，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党员干部都不能忘记自己的政治身份和社会责任，遵守党章党纪，摒弃大操大办、相互攀比的社会陋习，不在“亲朋挚爱”中迷失方向，不受“人情世故”困扰牵绊，守住自己的言行底线，在社会生活中努力推行文明简朴的庆贺祝福方式，全力营造文明健康的生活环境，推动俭朴之风化风成俗，做文明、节俭、廉洁风尚的传播者、示范者、实践者。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扛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多管齐下、有的放矢，坚决遏制奢靡享乐之风反弹。要把全面从严治党“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使党员干部懂得，纪律只有越来越细，执纪只能越来越严，惩处只会越来越明确，管理监督也将越来越常态化，从而彻底摒弃侥幸心理，始终以清醒的政治头脑投入到党内和社会生活中，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要开展系统的纪律教育，利用多种形式宣讲讲党的纪律要求，使党员干部把握好纪律红线，正确对待和处理公与私、廉与腐、俭与奢的关系，坚持公私分明、崇廉拒腐、尚俭戒奢，以清风正气驱散歪风邪气。要加强监督检查，尤其要抓住重要时间节点，加大明察暗访、监督检查工作力度，紧盯老问题、关注新动向，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提醒、早预防、早制止，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顶风违纪的行为坚决查处、绝不姑息，不断净化党内和社会生活环境，以优良党风带动社风民风向上向善，让升学的意义回归美好的本来。

“硬核”原是网络流行词，指一种力量感强、节奏激烈的说唱音乐风格，后来人们常用“硬核”形容“很厉害”“很彪悍”“很刚硬”。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面临新的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作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中流砥柱，各级领导干部无疑要“硬核”。越是任务艰巨、形势复杂，越是呼唤更多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硬核”干部。什么样的干部才能在党的伟大事业中不负党和人民的重托，成为可堪大任的“硬核”干部？

敢于负责、勇于担当是“硬核”干部的鲜明特征。面对前进道路上的风高浪急甚至是惊涛骇浪，一副能挑重担的“硬肩膀”显得尤为重。在各种“黑天鹅”“灰犀牛”事件随时可能发生的今天，必须强化“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满怀热忱干工作，坚决顶起自己该顶的那片天。始终担责于身，敢啃“硬骨头”、敢接“烫手山芋”。要发扬历史主动精神，在机遇面前主动出击，不犹豫、不观望；在困难面前迎难而上，不推诿、不逃避；在风险面前积极应对，不畏缩、不躲闪。决不能听到“牵头”就“缩头”、听到“负责”就“塞责”。发扬敢闯敢试、敢为人先的精气神，始终履责于行。以“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劲头，找准定位谋划工作，始终以最好的状态“奔跑”，善于把“不可能”变为“可能”。

高度重视学习、加强实践锻炼是“硬核”干部的立身之本。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干部工作是一种创造性极强的工作，是综合性、系统性的复杂劳动，需要多方面的知识积累。对于“硬核”干部来说增强学习本领、提高自身素质尤为重要。深刻认识学习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工作能力，要树立全局眼光和视野，工作抓到点子上，增强工作的前瞻性、计划性、步骤性，不断提高战略思维、历史思维、辩证思维、系统思维、创新思维、法治思维、底线思维能力。养成勤奋学习和深入思考的习惯，始终保持不断学习的奋斗姿态，把学习作为一种生活态度、一种工作责任，不断丰富知识储备、完善知识结构、提高专业水准，真正成为本职工作的行家里手。学习的目的在于运用和实践。实现由理论转化成为实践，由学习付诸于运用，都离不开深入扎实的调查研究。“硬核”干部要善于用好调查研究“传家宝”，积极践行“一线工作法”，只有脚下有泥土，才能做到心中有力量，深入基层摸清摸准摸透实情，听民声、聚民意发现群众所急所盼的问题，通过真抓实干让工作责任压得更实，用贴心服务让群众更满意。调查研究做得好不好最终还要看是否解决了真问题，如果说发现问题是眼光，那么解决问题是能力。“硬核”干部要真正增强解决问题的能力，正视问题、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真正把情况摸清、把问题找准、把对策提实，不断提出真正解决的新思路新办法，在一个个问题的解决中推动进步、实现发展。

自信坚韧、踏实肯干是“硬核”干部的基本品格。干部成长道路上，不可能都是鲜花和掌声，难免遭遇委屈或挫折。这就要求“硬核”干部要有乐观豁达的心态，辩证看待“逆境”“低谷”“挫折”，耐得住寂寞、吃得住清苦、受得了委屈，始终把火热的实践作为最好的课

□ 赵 坤

『硬核』干部是怎么养成的

堂，在经风雨、见世面中壮筋骨、长才干。要有“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心胸境界，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在各自普通的岗位上踏踏实实干事，说一件、做一件，做一件、成一件，切切实实地解决好群众的烦心事、揪心事，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和历史检验的业绩。

拒腐防变、敬畏法纪是“硬核”干部的底线原则。行稳方能致远。近年来，一些所谓的“能吏”纷纷落马，究其原因就是“魄力”“能力”用错了地方，面对诱惑和“围猎”失了“心神”，最终受到党纪国法严惩。“硬核”干部必须时刻紧绷纪法之弦，习惯在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做到知敬畏、存戒惧，守住做人、做事、用权、交友的底线，把政治纪律摆在首位。注重家风家教。以身作则管好配偶子女和身边人，自觉做廉洁自律、廉洁用权、廉洁齐家的模范，扎紧篱笆、守好“后院”，绝不给“围猎者”可乘之机。注重谨慎交友。工作生活中的人际交往是必然的，但交往要有原则、有界线、有规矩。自觉净化自己的社交圈、生活圈、朋友圈，八小时以外也要遵规守纪，做到慎独慎微慎初慎终。始终保持一颗赤子之心和人民情怀，经常想想“我是谁、为了谁、依靠谁”，做到公道正派、善良朴实、简单专注，老老实实做人、踏踏实实做事，把心思集中在干大事上、把能力体现在干成事上。



（上接1版）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立起了政治标线，明确了为党分忧、为国尽责、为民奉献的实践要求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既是基本工作要求，更是重大政治原则。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深刻阐明了我们党的政治立场和执政理念，是认识论和实践论有机统一的行动指南。我们必须从政治上认识、把握和落实，把树牢正确政绩观的要求体现到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上。

坚持以党性坚强为魂，树牢与党性立场相一致的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起决定性作用的是党性”。只有党性坚强、摒弃私心杂念，才能防止政绩观扭曲偏向。那些经得起检验的政绩，都源于为党分忧、为国尽责、为民奉献的务实行动。我们必须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汲取智慧和力量，筑牢防范“政绩冲动症”的思想堤坝，以坚强党性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做到一心向党、一心为公，把全部心思和精力都放在为党和人民干事创业上。

坚持以为民造福为本，树牢与人民利益相吻合的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为民造福是最大政绩”。为民造福的政绩观源于我们党的初心使命和根本宗旨，既是贯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条红线，也是党员干部必须坚守的根本价值取向。哪里有人民需要，哪里就能做出好事实事，哪里就能创造业绩；业绩好不好，要让群众当阅卷人，由群众来评判。我们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将群众呼声作为第一信号，用心用情抓好“衣食住行”的基本民生、满足“安居乐业”的多样民生、兜牢“安危冷暖”的底线民生，以为民造福的“好把式”赢得群众的好口碑。

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要，树牢与新发展理念相符合的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发展理念就是指挥棒、红绿灯”，强调“高质量发展就是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这既是推动发展理念变革的科学指导，也是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方向指引。我们必须自觉以正确政绩观的“引擎”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列车”，更好推动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发展，切实增强生存力、竞争力、发展力、持续力。安全是发展的前提，发展是安全的保障，只重安全不重发展、只抓发展不抓安全都不是正确的政绩观。必须统筹发展和安全，运用正确政绩观把握事物本质、发展规律、政策尺度，从源头

上、根本上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挑战，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坚持以真抓实干为重，树牢与“真出业绩、出真业绩”要求相匹配的政绩观。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时发出了“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注入了强大精神动力。业绩都是干出来的，真干才能出真绩、实干才能出实绩。我们必须把树牢正确政绩观的落脚点放到真抓实干上，匡正干的导向、增强干的动力、形成干的合力，鼓舞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形成狠抓落实的局面，防范和纠正政绩观跑偏错位诱发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以敢争上游、敢于胜利的领跑意识，强担当、务实干、重实践、建新功，用实绩的厚度保持发展的力度、提升民生的温度。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立起了行动标尺，为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提供了科学方法论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贯穿了对发展规律的深刻把握，为党员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供了科学方

法论。无论作决策、定政策，还是抓工作、促落实，都要牢记在心、细照笃行，努力用“唯实”的尺规绘就“无憾”的蓝图。

注重把握“三对关系”。习近平总书记反复强调，“要有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境界”，深刻揭示了马克思主义政绩观的辩证思维和实践要求。把握好“上”和“下”的关系，深刻认识党性和人民性是一致的、统一的，对上负责、对下负责都要统一于为人民利益而奋斗，以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理念统领发展，决不做自以为领导满意却让群众失望的蠢事。把握好“有”和“无”的关系，把干事担事作为从政的价值所在，作为创实绩、树政绩的根本所在，恪尽职守、担当作为，迎难而上、敢于斗争，防止拈轻怕重、躺平甩锅、敷衍塞责、得过且过等消极现象，以“有我”的担当和“无我”的境界书写时代答卷。把握好“近”和“远”的关系，把近施和远谋结合起来，一棒接着一棒跑、一任接着一任干，立足当下但不只顾当前，着眼长远但不好高骛远，以雷厉风行的作风和久久为功的韧劲，踏踏实实把各项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注重做到“三要三不要”。政绩观是一面镜子，映射党员干部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必须常常照镜自省、时时躬身践行。要为人民谋福利，不要为个人争功劳，牢记政绩是

勠力实干的实绩、不是居功自傲的资本，将心比心、以心换心，干一切工作都要想人民之所想、行人民之所嘱，全心全意而不是三心二意，“造福一方”而不是“造势一时”，真正把政绩留在“政声人去后，民意闲谈中”。要为全局添光彩，不要为个人谋利益，不谋私利才能谋根本、谋大利，必须眼中有大我、胸中装大局、脚下行大道，谋划发展算大账不踩小算盘，干事创业守大义不要小聪明，以“计利当计天下利”的格局走好每步棋、服务一盘棋。要为从政守名节，不要为个人赚名气，把名节作为立身之本，视名节大于天、视名利淡如水，像珍惜生命一样珍惜名节和操守，守住对党忠诚的大德、造福人民的公德、严以律己的品德，永葆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创造经得起检验的真实绩。

注重防止“八种倾向”。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既是“终身课”，也是“实践课”，必须把实践作为最好的课堂，坚定方向、把准导向、防止偏向。要防止急功近利、竭泽而渔的倾向，牢记最快的脚步是坚持、最好的状态是务实，涵养“前人栽树后人乘凉”的胸襟，真正把功在当代、利在长远、惠及子孙的事干到群众心坎上。防止盲目蛮干、不按规律办事的倾向，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尊重规律、把握规律，“有多少汤泡多少馍”，不作超越阶段的决策，不

定脱离实际的政策，不干背离群众意愿的事情，不能拍脑袋决策、拍胸脯保证、拍屁股走人。防止“形象工程”“面子工程”的倾向，不搞贪大求洋的“大工程”、哗众取宠的“大运动”、赔本赚吆喝的“大场面”，不能外面一团花、里面豆腐渣，不能让“形象工程”毁了形象、“面子工程”丢了面子。防止“装样子、搞花架子”的倾向，不能说起话来漂亮、喊起来响亮、做起来挂空挡，杜绝口号式、表态式、包装式落实的做法。防止投机取巧、虚报浮夸的倾向，对党忠诚老实、光明磊落，既报喜又报忧，不搞粉饰门面、精心包装的“数字政绩”“虚假政绩”。防止先污染后治理、边污染边治理的倾向，坚决摒弃以破坏自然为代价的发展模式，决不要带血的GDP，守住绿水青山这个“金饭碗”。防止“按下葫芦浮起瓢”、留下后遗症的倾向，对风险隐患精确定位、精细处置、精准拆弹，不能把搞定当稳定、摆平当水平、妥协当和谐，避免“解决一个问题、留下十个遗憾”。防止重痕不重绩、留迹不留心的倾向，立起既看一时更看一贯、既看显功更看潜功、既重面子更重里子的考核“风向标”，杜绝看片子、看稿子的虚把式，以正确的考核导向引领干事创业导向。

（作者系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常委、秘书长）